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2199
保存年限：1

花蓮縣政府 函

970

花蓮市明義街一〇七號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宇汗

電話：03-8222944

電子信箱：liu051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行字第11000585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花蓮縣政府110年度廉潔教育校園宣導實施計畫、附件2闖關學習單與校園誠信互助公約、附件3執行成果活動照片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政府110年度校園廉潔教育宣導『原鄉心廉心—花蓮有信心』教案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(附件1)，請貴校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准據本府政風處110年3月2日簽奉縣長核定旨揭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學童對於廉潔、誠信、端正之品德及操守等價值觀，並鼓勵學校師生共同參與廉潔工作，爰規劃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本次廉潔教育活動除實地走入校園辦理，亦採數位學習方式併行；本府政風處已彙編誠信互助故事集電子書(網站連結：<http://online.fliphtml5.com/jzkha/rxar/>)、原住民語版本之愛吃青蘋果的狗舞台劇光碟(網站連結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DgmYLEr9p0I>)、課程闖關學習單與校園誠信互助公約。
- 四、請貴校利用課餘時間協助播放影片或運用電子書宣導廉潔故事，輔導學童完成旨揭學習單及誠信互助公約(附件2)，推選班上3至5名「誠實互助乖寶寶」，並請於本(110)年9月15日前將乖寶寶之優良闖關學習單、校園誠信互助公約及執行成果活動照片(附件3)回傳本府政風處承辦人劉先生(電子信箱：liu0517@hl.gov.tw)，政風處將會寄送精美禮物以茲鼓勵學童。
- 五、有關執行成果活動照片、闖關學習單及校園誠信互助公約請

至花蓮縣政府政風處首頁(網址：<https://cs.hl.gov.tw/>)最新消息專區之「花蓮縣政府110年度校園廉潔教育宣導執行成果資料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

縣長徐榛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